

##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福州鼓楼区软件园D区30,31号楼室内及外墙装修工程拟与福建省中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饰公司”)于福州签订《装修合同》，合同金额(含税价)为人民币1,512,500元，交易标的为福州鼓楼区软件园D区30,31号楼室内及外墙装修工程。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黄煜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并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同时持有福建省中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装饰公司总股本的22%且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职务；

叶仙波系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同时持有福建省中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装饰公司总股本的22%且担任该公司监事职务；

翁玉统系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同时持有福建省中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份350,000股，占装饰公司总股本的7%。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年11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黄煜、叶仙波、翁玉统回避表决。因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条的规定，此议案将由董事会直接提交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福建省中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杨桥东路建兴广厦C座401、402室	有限责任公司	黄煜

### (二) 关联关系

黄煜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并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同时持有福建省中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装饰公司总股本的22%且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职务；

叶仙波系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同时持有福建省中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份1,100,000股，占装饰公司总股本的22%且担任该公司监事职务；

翁玉统系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同时持有福建省中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份350,000股，占装饰公司总股本的7%。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就福州鼓楼区软件园D区30,31号楼室内及外墙装修工程与福建省中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拟签订《装修合同》，合同金额（含税价）为人民币1,512,500元。工程款的支付根据工程进度分三次付款：装饰公司进场三天内预付工程款总额的30%；基础土建水电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总额的60%；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总额的5%；余下5%在保修期（1年）满后付清。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2016费用定额）作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是合理、必要的。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7日